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6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力股份"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丁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2,567,6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丁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999,6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总经理、董事毛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9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钟锁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09月05日披露了《诺力股份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其中丁毅先生计划于减持期间，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55,7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2%；毛英女士计划于减持期间，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9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丁晟先生计划于减持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76,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钟锁铭先生计划于减持期间，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0,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丁毅先生、毛英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丁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2,56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钟锁铭先生减持公司股份1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丁毅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72,567,657股
持股比例	28.1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0,895,760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3,533,731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875,954股 其他方式取得：44,262,212股
股东名称	毛英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5,985,000股
持股比例	2.3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137,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847,500股
股东名称	丁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2,999,686股
持股比例	5.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92,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2,907,186股
股东名称	钟锁铭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163,500股
持股比例	0.4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9,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144,1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丁毅	72,567,657	28.17%	为丁晟之父
	丁晟	12,999,686	5.05%	为丁毅之子
	毛英	5,985,000	2.32%	为丁毅之妻
	合计	91,552,343	35.54%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丁毅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5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3,655,765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42%
当前持股数量	72,567,657股
当前持股比例	28.17%
股东名称	毛英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5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496,250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58%
当前持股数量	5,985,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2.32%
股东名称	丁晟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5日
减持数量	2,562,1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62,1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2.24～24.45元/股
减持总金额	60,186,544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3,907股
减持比例	0.9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10,437,586股
当前持股比例	4.05%
股东名称	钟锁铭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9月5日
减持数量	117,5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6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17,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3.00～23.25元/股
减持总金额	2,716,0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73,375股
减持比例	0.0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1%
当前持股数量	1,046,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41%

注：除另有说明，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合计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减持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81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属于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就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公告如下：

为拓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高凌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凌技术"）、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大网御"）的融资渠道，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资金安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高凌技术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信大网御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贷款、拆借、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保理、担保、贷款承诺，开立信用证、黄金租赁等。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高效、有序办理前述融资业务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前述授信额度内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确定办理本次授信的具体银行及向该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具体额度，签署融资业务的申请书、合同、协议或其他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成之日止。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涉及对外担保或关联交易，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80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大网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借款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公司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汇入，借款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借款可自动续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划拨及其他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1号文），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226,59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35.04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007.6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027.35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518Z0015《验资报告》，公司及子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分配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高凌信息	18,000.00
2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高凌信息、信大网御	30,027.35
3	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	高凌信息	8,080.00
4	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信大网御	27,000.00
5	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	信大网御	23,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	–
合计			106,107.35

注：公司于2022年4月2日披露《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按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于2024年9月7日披露《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结合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将"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规模由13,000万元调整至8,080万元，余下4,920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况

鉴于"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和信大网御，在公司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剥离至信大网御后，目前该项目由信大网御组织实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信大网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借款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公司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汇入，借款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借款可自动续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划拨及其他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

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5EK3K29
公司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宝瑞路115号河南省信息安全产业示范基地8号楼01、02号1-5层
法定代表人	冯志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29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6月2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网络安全产品、数据通信产品、安防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设备、数据通信设备、信息安全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和技术服务；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安防产品。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9,923.03	20,428.06
净资产	4,004.43	5,250.94
营业收入	5,225.18	5,020.26
净利润	-1,246.51	-5,686.52

五、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长远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提供借款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信大网御已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审批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信大网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和信大网御发展需要，有助于信大网御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该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信大网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借款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公司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汇入，借款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借款可自动续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划拨及其他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信大网御提供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的借款用于实施公司募投项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募集资金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82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2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12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2日

至2026年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于2025年12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75	高凌信息	2026/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登记材料均需加盖法人公章。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传真和邮件到达时间均应不迟于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1月8日17:30）。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或邮件中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登记材料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1月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26年1月8日下午17:30前送达。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法事务部办公室（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东一路一号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519060

电话：（86-756）8683888

传真：（86-756）8683111

联系人：严章祥

（二）会议安排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4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计400万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人民币4,528,301.89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395,471,698.11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24日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银行账户，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22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2020年10月12日，本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沪工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翌日，本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本公司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将原开设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开设的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保荐人与原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民生银行签订终止协议，并与保荐人及浦发银行共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民生银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剩余资金转移至新专户后，于2021年11月24日注销。

根据《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公司在宁波银行松江支行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于2021年11月25日注销，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项目	账户状态
1	沪工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8190078801100001941	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	存续
2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31050183360009268268	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3	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31050183360000006570	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1050183360009268268，以及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1050183360000006570。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未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近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91,905,768.06元按计划全部划至公司及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的一般资金账户。至此，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开设的账号为31050183360009268268以及南昌诚航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开设的账号为31050183360000006570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均为零，为方便管理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对上述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80　　证券简称：中央商场　　公告编号：临2025-064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9,9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171.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_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55.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69,721.00
对外担保总额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0.9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2023年8月28日，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3年9月15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40,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三年（此担保额度将于2026年9月15日到期）。

2024年10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11月2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52,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此担保额度将于2025年12月31日到期）。

2025年10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11月21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70,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此担保额度将于2026年12月31日到期）。

公司为联合营销在江苏银行南京分行办理总额19,95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为贷款延期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办理完成后，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68,829.00万元，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内容、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公司与江苏银行南京分行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央商场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1）、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临2024-047）、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临2025-042）。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为联合营销在江苏银行南京分行的19,9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以双方签订为准。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临时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祝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5585092253K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30日	
注册地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12号北区二层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文化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照相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机械、电子设备、汽车、汽车配件、劳保用品、家具用具、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陶瓷制品、水暖器材、日用杂品、土畜产品、科技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5%；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5%。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46,058.51
	负债总额	226,499.90
	资产净额	19,558.61
	营业收入	2,309.69
	净利润	-1,854.19

联合营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的担保内容、担保额度、担保期限及担保方式最终以相关协议实际约定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形成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控股子公司运营及经营发展，有利于融资稳定，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69,721.00万元，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94%，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169,666.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55.00万元。

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55.00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发生于本公司收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前）。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48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12月1日以来涨幅为108.85%，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涨幅，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02.27，最新市净率为5.81，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6日换手率为14.992%，明显高于前期水平，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 公司专业从事煤气化技术及关键设备的研发、工程设计、技术服务、设备成套供应及工程总承包，公司产品及技术主要应用于煤炭洁净高效利用领域，客户主要集中在化工企业，不涉及商业航天及航天相关业务。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东的减持计划近期正在实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公司专业从事煤气化技术及关键设备的研发、工程设计、技术服务、设备成套供应及工程总承包，公司产品及技术主要应用于煤炭洁净高效利用领域，客户主要集中在化工企业，不涉及商业航天及航天相关业务。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和敏感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12月1日以来涨幅为108.85%，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A股指数涨幅，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2025年12月25日的行业市盈率数据，公司所属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8.07，最新市净率为3.69。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02.27，最新市净率为5.81。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6日换手率为14.992%，明显高于前期水平，成交量明显放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公司2025年10月18日发布《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股东国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和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0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截至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最新减持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0日发布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4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1188号21号楼2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7,157,1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177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王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董事姜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财务总监赵跃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0,678,116	98.8371	4,348,415	0.7805	2,130,600	0.382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298,797	95.1794	24,727,734	4.4382	2,130,600	0.3824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298,397	95.1793	24,726,834	4.4380	2,131,900	0.3827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297,297	95.1791	24,727,634	4.4382	2,132,200	0.3827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191,497	95.1601	24,827,034	4.4560	2,138,600	0.3839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196,097	95.1610	24,823,134	4.4553	2,137,900	0.3837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291,997	95.1782	24,731,334	4.4388	2,133,800	0.383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0,201,197	95.1619	24,824,034	4.4555	2,131,900	0.3826

9、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0,734,116	98.8472	4,285,215	0.7691	2,137,800	0.3837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0,860,516	98.8699	4,429,115	0.7949	1,867,500	0.3352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王雪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2,270,848	97.3282	是
11.02	选举朱敬兵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2,321,447	97.337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754,658	82.5990	4,348,415	11.6787	2,130,600	5.7223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75,339	27.8655	24,727,734	66.4123	2,130,600	5.7222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74,939	27.8644	24,726,834	66.4099	2,131,900	5.7257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0,373,839	27.8614	24,727,634	66.4120	2,132,200	5.7266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0,268,039	27.5773	24,827,034	66.6790	2,138,600	5.7437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272,639	27.5896	24,823,134	66.6685	2,137,900	5.7419
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368,539	27.8472	24,731,334	66.4220	2,133,800	5.7308
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277,739	27.6033	24,824,034	66.6709	2,131,900	5.7258
9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0,810,658	82.7494	4,285,215	11.5090	2,137,800	5.7416
10	关于公司变更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0,937,058	83.0889	4,429,115	11.8955	1,867,500	5.0156
11.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11.01	选举王雪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347,390	60.0193	-	-	-	-
11.02	选举朱敬兵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397,989	60.1552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程思琦、吴焕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